

[英] 迈克尔·怀特/著 吴可/译



魔戒的锻造者 托尔金传 TOLKIEN



上海译文出版社

K835.615.6

8

2005

[英] 迈克尔·怀特 / 著

吴 可 / 译

.....
魔戒的锻造者

.....
托尔金传

.....
TOLKIE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魔戒的锻造者: 托尔金传/(英)怀特(White, M.)

著; 吴可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5. 1

书名原文: Tolkien

ISBN 7-5327-3579-6

I. 魔... II. ①怀... ②吴... III. 托尔金(1892—1973)—传记 IV. K835.61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07038 号

Michael White

TOLKIEN

Copyright © Michael White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only) Trade Paperback

Copyright ©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Michael White through

International Literary Agency and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ALL RIGHT RESERVED

图字: 09-2002-676 号

魔戒的锻造者——托尔金传 [英]迈克尔·怀特/著 吴可/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9.375 插页 1 字数 180,000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网址: www.yiwen.com.cn 印数: 0,001—8,000 册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ISBN 7-5327-3579-6/1·2049

易文网: www.ewen.cn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书刊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定价: 18.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本书如有缺页、错装或坏损等严重质量问题,请向承印公司联系调换

前 言

我很晚才知道托尔金。直到 17 岁时,才有同学把一本翻烂的《魔戒》送给我,并跟我说真应当好好读这本书。尽管我很晚才加入崇拜者的行列,但我却将托尔金这部最著名的作品接连读了 8 遍,很快便弥补了这一遗憾。我对这个充满英雄主义、悲壮场面、精彩冒险的故事是如此着迷,以致当我读完书的最后一章时,便又迫不及待地从第一章重新看起。

很快,我便搜集到所能找到的任何有关托尔金的信息。我当然读了《霍比特人》,还找来了托尔金翻译的《贝奥武甫》和他写的《汉姆的农夫盖尔斯》、《尼格的树叶》和另一些不太为人知的书。后来,1977 年,也就是我初读《魔戒》的第二年,我获知期待已久的《精灵宝钻》即将出版。书上市当日,清晨 8 点我便站在了本地的一家书店门前排队

等候,取走我预购的新书。一小时后,我搭公交车回家,挤在一大群上班的人中间,迫不及待地翻阅着精灵和人类的故事。

当时,我刚上大学一年级,迷上了音乐,正在学弹吉他,并参加了学校的乐团。当时朋克之风盛行,我却反其道而行,成立了一个名叫“帕兰泰尔”的乐团,还用精灵语创作了有关加兰德里尔的歌曲。现在回想起来,还为自己当年的幼稚感到不寒而栗。不过,换个角度来看,也可以了解我当时虽然不成熟,但却因为某种强烈的力量,对托尔金深深的迷恋,一定是“中土”不可抗拒的某种魔力才造成如此深刻的影响。

直到后来,我才知道有成百上千的人和我一样,成为忠实的托尔金迷。其中有人甚至成立乐队,演唱“中土”的歌曲。说实在的,我会读《魔戒》是拜一位女朋友所赐。我读大一时,在公共休息室里手持一册《魔戒》,是结识女孩子的绝招。并且,据我所知,至少有一个同学因受托尔金及其著作的影响而学习冰岛语,并拿到了学位。不过,也有人因为托尔金的大受欢迎而讨厌他。这种唱反调的态度是可以理解的。只要有任何人为任何事着迷,就会被视为无聊,让不理解它的人厌恶。托尔金并不能够吸引住所有的人,那些对《魔戒》毫无兴趣的人就不免对之报以轻蔑和

冷嘲热讽了。

在我迷上托尔金那年，学校里最要好的一个朋友决定拒看《魔戒》，并对他认为“莫名其妙的‘中土’狂潮”大加挞伐。他一次也没读过《魔戒》，相反，倒对一部讽刺性质的仿作《受不了的魔戒》（确实颇滑稽）读得津津有味。甚至连我问他，如果不细心读原著，如何能发现仿作的有趣之处时，他也置若罔闻。

无需多说，不久我便平静下来，托尔金的影响转淡，我开始写一些谈爱论性感伤死亡的歌曲。更重要的是，我的阅读面更为广阔了。但我从未完全抛开托尔金，我心里总为《魔戒》留有一个空间，也一直把它珍藏在记忆里。二十岁出头时，我迁至牛津，几年后，我开始了自己的写作生涯。我在牛津听到了一些有关托尔金的故事，以及他和C·S·刘易斯，还有因克林^①的其他同道在一家名叫“老鹰与小孩”的酒吧聚会的故事。我也常常去那儿喝上一杯，希望能找到某些灵感。因此，当有人请我为托尔金作传时，我立刻被这份美差吸引住了。

然而，签约的墨水还没干，我便立刻意识到，重温年轻时的狂热会冒很大风险。因为这意味着在二十五年前读了

^① 因克林 (Inklings) 是一个由牛津大学热爱语言和文学的教授们组成的小团体，以C·S·刘易斯和托尔金为核心成员，一直持续存在了30多年。

八次之后,我得再次重读《魔戒》,这个想法让我有些高兴,但与此同时我的心又充满着忧虑……四分之一世纪之后的今天,我还会喜欢它吗?

1977年,当我第八次读完《魔戒》最后一章时,才刚要上大学。那时的我听的是 Yes 合唱团的唱片,也蓄着一头长发。现在的我已人到中年,有着妻子和三个孩子,自那时迄今,我已经读了上千本书。现在的我只偶尔听一下 Yes 的歌。我还能认出阿拉贡吗?我还会热切渴望获得更多有关刚多尔夫和其他巫师的消息吗?我还会在意弗拉多和山姆最终的命运?许多时候,当我重读从前喜爱的书时,却发现它们再也提不起我丝毫的兴趣。《魔戒》会步其后尘吗?我会不会像大学时代抵制《魔戒》的好友那样,宁可读《受不了的魔戒》呢?

我买了一本新的《魔戒》带回家,放在餐桌上好几天都没有翻阅。然后,我把它放到卧室,转而又拿到浴室,仍然没有展读,我开始为本书收集资料,对托尔金的生平和他所处的那个时代有了更多的了解。最后,在拖延了几周之后,我终于翻开了他生平杰作的封面。

自然,我再一次地被强烈地吸引住了。它的魅力竟丝毫未减,而我也在故事中看到了新的角度,洞察到只有现在的我才能领会的新内容,以及年轻时代的我曾忽视或不

C·S·刘易斯。



托尔金回牛津大学担任英语教授，和刘易斯结为好友，他俩和志同道合者组建了“因克林”读书会，经常在这家“老鹰与小孩”酒吧畅谈文学和神话。

感兴趣的东西,我感到欣喜,并放下心头大石,因为如果我不再喜欢托尔金的作品,又如何能为他立传呢?

我再次沉浸在“中土”的世界里,这种体验使我感到浑身充满着活力。我现在开始明白,从前的忧虑是没有事实根据的。我相信一旦爱上《魔戒》的世界,就会终生是托尔金迷,否则就会自始至终地排斥《魔戒》。

如今,我那位反对托尔金的朋友也像我一样步入了中年,他仍在嘲笑我对《魔戒》的迷恋,他从未读过这本书(当然,现在它已被水石书店列为“二十世纪之书”),甚至压根没想过去读它,但事实正如大家所说:“托尔金是霍比特人之父。”

在初步为该书收集资料时,我很受鼓舞地发现,搜索引擎可以找到大约 45 万个有关托尔金和《魔戒》的网站,其中很多是非常专业、非常有趣的。但是,在拜读一些有关托尔金的所谓“官方”资料时,我却发现它们过于主观,甚至到了崇拜的程度。

我自认为是一个托尔金迷,但对这些有关托尔金教授“官方”或“授权”资料过度保护的态度不以为然。已经出版的托尔金信件几乎丝毫没有涉及有关托尔金的私生活,他的私生活依然蒙着一层神秘的面纱,例如:他与妻子伊迪丝的关系,与朋友 C·S·刘易斯和“因克林”其他同道的关

系。没有任何官方的叙述质疑托尔金的内心,或者探究他内心的阴暗面。更为糟糕的是,没有人探究托尔金的情感、动机以及他的观点。正如本书所呈现的那样,托尔金是一个好人,是一个品行端正、正直诚实、值得信赖和具有非凡智慧的男人,但并不足以被当作一个圣人。

以前我曾见过这种奉人为神的情况。在我为艾萨克·牛顿爵士作传《艾萨克·牛顿:最后的魔法师》时,我发现他的学生们为了自己的诸般理由,将一些资料隐瞒了好几个世纪,当这些东西被公诸于世之后,原本学校教科书上的圣人才有了更完整的人性光彩。我的另一个作传对象,斯蒂温·霍金,迄今仍被形容成完人一般。在这两个例子中,我惟有深层地研究,才看到了一个墨韵生动、栩栩如生的世界。

在写这本书时,我并没有刻意搜集托尔金丑陋的另一面,但我找到的都只是一些为众人周知、不太真实的东西。然而富有创意的人也决非如其追随者所努力呈现的完人。我愿意这样去认为,真正的崇拜者一定期待在他们的英雄身上看到比单调沉闷更丰富的东西。作为一名托尔金迷,我希望我在这儿所奉献的即使不是色彩斑斓,但至少也有缤纷的色泽,让这位“中土”的创造者、历史上最受喜爱的作家能够有更鲜明精彩的影像。

目 录

前言	001
第一章 童年	001
第二章 两个女人	026
第三章 牛津生活	040
第四章 结婚与战争	058
第五章 奇幻世界	080
第六章 攀登阶梯	105
第七章 教授生涯	117
第八章 男人的世界	131
第九章 霍比特人	160
第十章 战争与魔戒	177
第十一章 僵局	203
第十二章 中土的世界	215
第十三章 晚年岁月	237
第十四章 永远的传奇	255
年表	275
译后记	283

第一章 童年

约翰·罗纳德·鲁埃尔·托尔金教授正飞快地踩着单车。他感到领口都已渗出了汗水。这是个温暖的初夏午后。学期刚刚结束，High 大街¹上车少人稀。还不到中午，他就已经见过一名研究生，指点她翻译古诗文的问题，顺便又去特尔街的商店买了纸、墨，到校图书馆还了一本书，还到学院办公室里的一堆文件中找出他一个星期前丢在那儿的为《牛津杂志》作的诗稿。他通常在家吃午饭，但今天由于要参加系里的会议，就只好在学校用餐了。现在他正往家里赶，解决星期一就在他书桌上堆积如山的毕业考卷。

当他路过牛津市中心的卡菲克斯塔时，听见塔楼上的钟敲了三下，他不由得加快踩踏板，心想在骑车回城之前，最多只能在书房里利用两个小时。待会儿喝下午茶时，他还得去默顿学院教员休闲室开会。他边骑车边想，最好能

批改三份考卷。

他骑到班伯里路右拐弯,然后左拐,到了诺思莫街。自1930年初以来,托尔金一家便住在这条街的20号。托尔金跨下车,侧身平衡,滑过边门,穿过小径。他把头伸进厨房门里,微笑着和妻子打招呼。他看到五个月大的女儿普里希拉已经睡醒了,正躺在她母亲怀里咯咯直笑。他上前去亲了亲妻子的面颊,逗一逗女儿的小下巴,然后才折回房门,沿着走廊大步向屋子南侧的书房走去。

托尔金的书房温暖又舒适,穿过书架构建的通道,就可以走进四面书墙的房间。教授的书桌直面向南,可以观赏邻家的花园。在他的右面是另一扇大窗,对着路旁一大片修剪漂亮的草坪。在托尔金的书桌上有个便笺本,和一个插着各种水笔的笔筒,书桌的两边堆放着许多考卷。左边是有待批改的考卷(高高的一堆),右边是已经批改好的(只是少得可怜)。

托尔金在书桌前舒服地坐下来,从外衣口袋里掏出烟斗,满满地填上新鲜烟丝后小心地点上火。他边吸烟斗,边从左边拿过最上面的一份试卷,放在前面,开始批改。

批阅16岁学生的考卷免不了冗长乏味,甚至令人感

① 牛津城里学院最多的一条街。

到厌倦,但有助于补贴家计。托尔金有妻子和四个孩子,自然需要在教授薪水之外再寻补贴。尽管工作乏味,但托尔金仍尽心尽力批改每一张考卷,也对此颇为自豪。于是接下来半小时里,他集中精力批改着这份考卷,不时在考卷空白处写下评语,或在段落最后做个小小的记号。他慢条斯理地翻阅卷页。四周一片静谧,只偶尔有小鸟飞来栖在窗棂上,或微风将树叶吹到他的窗户玻璃上,打破这份宁静。

过了一会儿,托尔金阅好这份试卷,很满意自己给了公正的分数,把它放在右边那一堆,然后又从左边那一堆里拿下另一份考卷,他看了几分钟,然后翻到第二页,令他吃惊的是,这一页竟然全是空白。他迟疑了一下,又感到自己一天的劳累似乎得到了补偿——少批改一页。他把身体向后靠,环视着四周,突然视线被桌脚边的地毯吸引住了。他发现地毯上有一个小洞,不禁凝视着它,做起白日梦来。接着,他转身在铺展在面前的白纸上写道:“在地底洞穴里,住着一个霍比特人……”

尽管托尔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这样写,更没有意识到潜意识里冒出的这一句对他、对他的家人以及英国文学会有什么样的意义,但他知道这句话蕴涵着一些有趣的东西,有趣到如他日后所说的,他忍不住要“找出霍比特人是

什么模样”。

就在这一刻,由这样一个或许还是出于无聊而写的句子,由这样一个可能花了很长时间才表述出来的句子,产生了灵感,最终带来了《霍比特人》和《魔戒》,再加上《精灵宝钻》和其他包罗万象的“中土”神话注释;他的作品终能风靡世界,给千百万人带来阅读愉悦和启发,并对创立全新的文学流派——奇幻小说——起到了极为重要的角色。从这个划时代的下午之后几年里,千百万人都对霍比特人耳熟能详,到了二十世纪六十年代,霍比特人和他们的世界已经像好莱坞明星或皇室贵族一样出名了。对许多人来说,“中土”已不仅仅是一个幻想世界。托尔金的作品由在书房纸上的信笔涂鸦开始,孕育自己的生命,开花结果,成为自给自足、扣人心弦的英雄传奇,是填补现代人心灵的神话。

从多方面来看,托尔金的家庭都非常普通,毫不起眼。他的父亲亚瑟·托尔金是伯明翰劳埃德银行的职员,亚瑟的父亲约翰是制作钢琴的师傅,兼售活页乐谱。不过等亚瑟·托尔金成人后,托尔金钢琴已停产,生意失败,约翰也破了产。

亚瑟强烈地感受到自行创业的风险,这也是他决心在

当地银行找一份稳定工作的部分原因。尽管他的工作热情不低，但在劳埃德银行伯明翰分行的升迁机会渺茫，除非有人去世。因此，在 1888 年底，国外有职务空缺时，他不假思索就决定接受这份工作。

这份工作在南非布隆方丹市的一个边远小镇，是一家非洲银行。亚瑟明白，这个职位对雄心勃勃的年轻人说来极富潜力。布隆方丹是奥兰治自由邦的首府，新近发现了金矿和钻石矿，成为举足轻重的采矿区，吸引着欧美资本家投资。亚瑟唯一的问题是，前一年，他爱上了十八岁的漂亮姑娘梅布尔·萨菲尔德，并且向她求了婚，接受这份工作就意味着要离开她。

萨菲尔德一家对年轻的亚瑟并不十分满意，期望他们家女儿能找到一个更好的丈夫。不过这主要是出于他们的势利，与亚瑟的个人品行无关。萨菲尔德夫妇认为托尔金一家一贫如洗，和刚来的移民没什么两样（虽然他们家族已经在英国居住了数百年）。但他们自己的社会地位也并非无懈可击。梅布尔的父亲是布商，虽然有自己的商店，但后来生意也跨了，和托尔金一样破了产。在亚瑟与梅布尔相识的时候，约翰·萨菲尔德正为一家叫“杰伊斯”的清洁剂公司做巡回推销员。

这一切对亚瑟和梅布尔都没有什么影响，但是，在亚

瑟求婚，萨菲尔德先生禁止女儿在两年内和他结婚，这意味着，当亚瑟到海外任职时，梅布尔不得不在家里等候未婚夫的消息，期待着他的成功，以便尽早把她接去，在当地结婚。

亚瑟并没有让她失望，到 1890 年，他已经当上南非银行布隆方丹分行的经理，并且很受重用。他感觉时机成熟，于是写信给梅布尔，要她来南非和他结婚。这一年梅布尔已经 21 岁，这对年轻人的爱情蓬勃发展着，已经过了父亲订的两年期限。于是梅布尔不顾家人的反对，买了罗斯林城堡号的船票，在 1891 年 3 月，踏上了去南非开普敦的行程。

今天，位于奥兰治自由邦中心位置的布隆方丹和其他大城市没什么两样，但在 19 世纪末，当亚瑟·托尔金初次来到这儿时，它还只是个有百来栋建筑物的破旧小镇。强风由沙漠直灌进来，横扫小镇。如今，大多数居民都可以躲在有空调的购物中心和家里，但在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几乎没有任何物质方面的享受可言，比起现在住在布隆方丹市中心贫民窟的非洲黑人，当时刚移居去的白人殖民者的生活好不了多少。

这对新人于 1891 年 4 月 16 日在开普敦天主教堂结了婚，在附近的海岬旅馆度过了短暂的蜜月。但是，当兴奋